

2017-2018 年度二年級戶外學習活動

各位家長：

本年度本校的戶外學習活動主題為《大自然與我》，為了加強學生實踐所學，將透過一連兩天的學習活動，透過接觸大自然，認識節約能源的重要，以培育同學懂得自主學習、關懷社會。現將兩天的學習活動詳情臚列如下：

日期	十一月廿八日(星期二)
學習內容	講座
講座	綠 D 班
活動時間	A 班：上午 10 時 30 分至上午 11 時 10 分 B 班：上午 11 時 10 分至上午 11 時 50 分 C 班：下午 1 時 05 分至下午 1 時 45 分 D 班：下午 1 時 45 分至下午 2 時 15 分 E 班：下午 2 時 15 分至下午 2 時 55 分

日期	十一月廿九日(星期三)
學習內容	參觀活動
參觀活動	獅子會自然教育中心
活動時間	上午 8 時正至中午 12 時正
車費	35 元正
午膳安排	下午 1 時至下午 1 時 40 分
校服	冬季體育服

備註：

- 11 月 29 日在校訂購飯餐費用 \$19 將於 12 月飯單中補收。
- 如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、八號或以上的熱帶氣旋警告信號，及教育局宣佈停課，活動將會取消。
- 上學及放學時間與平日相同。
- 活動為本校跨學科學習活動，除了因健康原因，並獲醫生證明未能參與活動，所有同學應積極活動。參觀活動完畢，學生照常上課，並於課堂中完成工作紙。
- 若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者，學生可申請豁免車費
 - 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（綜援）」；
 - 領取「學生資助計劃（書簿/車船津貼）全額津貼」；
 - 有特殊經濟困難。

請家長閱畢通告並簽覆回條及連同戶外學習日車費，於 11 月 22 日或以前交回班主任辦理。若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348 4218 與袁立名主任聯絡。



校長 _____ 謹啟

主曆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

回 條 (請在適當的 □ 內加 ✓)

N2017-116B(表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有關 2017-2018 年度戶外學習日詳情。

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戶外學習日並繳交車費 35 元正。

本人 不申請豁免車費

本人 申請豁免，原因為：

- 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（綜援）」
- 領取「學生資助計劃（書簿及車船津貼）全額津貼」
- 有特殊經濟困難，原因 _____

此覆

秀茂坪天主教小學

_____ 年級 _____ 班

學生姓名：_____ ()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主曆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_____ 日